

重庆市 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确认书

编号 云阳规资核(2025) 0019号

根据《重庆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六十二条规定,经规划

核实,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

核实机关

重庆市云阳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日期

二〇二五年九月九日



建设单位	重庆境朗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御江山三期
建设地址	云阳县亮水坪组团御江山项目地块南侧
建设规模	21452.71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 《御江山三期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多测合一成果报告(竣工规划核实测量部分)》	

遵守事项:

- 一、本确认书是规划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对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确认后,核发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本确认书附图与本确认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各项内容不得变更、涂改。
- 三、建设单位或个人申请办理产权登记手续时,须持有本确认书。